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19-014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9年1月，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完成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之配套资金股份的非公开发行（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工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 83,564,012 股已于 2019 年 1 月 1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手续，并于 2019 年 1 月 2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上述新增股份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070,602,206 股增至 1,154,166,218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 1,070,602,206 元增至 1,154,166,218 元。

2017 年 9 月 27 日，公司 2017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宜的议案》，议案中“授权董事会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根据发行后的公司股本、股份总数及构成变动情况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非公开发行股份登记及股份限售、上市事宜并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本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018 年 8 月 31 日，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资产重组事项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有关事宜期限的议案》，同意将本次资产重组相关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和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资产重组事项的期限延长至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6 个月。除延长前述事项的期限外，本次资产重组方案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的相关事项保持不变。

根据上述股东大会授权，2019 年 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董事会

同意变更注册资本并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对照如下：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公司章程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70,602,206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54,166,218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070,602,206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154,166,218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除上述变动外，《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